

小区建车棚,业主直呼“方便”

文/图 本报记者 张承斌

“俺小区总算有停车棚了,以后停放电动车可方便多啦!”12月9日上午,位于开发区黄山路的阳光逸墅小区内,业主张先生满脸欣喜地说。

记者看到,张先生所住的9号楼前,停车棚施工正有条不紊地进行,地面硬化与主体结构已基本完工,通电后即可投入使用。“以前给电动车充电,要么推到楼上,要么从楼上拉电线,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雨雪天气时,单元门口常被电动车堵得水泄不通。现在有了停车棚,停车、充电都方便,隐患也消除了,太好了!”看着即将启用的停车棚,业主刘女士喜形于色。

荣万家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公司阳光逸墅小区物业项目经理孙晓静介绍,小区住户近千户,有电动自行车

超2000辆,三轮、四轮电动车约150辆。小区物业一直关注停车难题,因为这关乎着小区秩序与消防安全。自去年起,物业在业委会的支持下,推进停车棚建设。经入户调查,多数业主同意“利用部分绿化带修建停车棚”的方案。随后,物业向总部申请了资金,加上公共收益,解决了修建停车棚的资金问题。去年入冬前,首批1至5号楼的停车棚投入使用。目前,二批6至10号楼的停车棚建设进展顺利,预计一周内竣工。

记者在阳光逸墅小区看到,建好的停车棚内停放着大量电动车,其中不少正在充电。充电设施由第三方提供,业主扫码、选择插座编号并支付充电金额后即可充电。为方便老年业主,停车棚还支持刷卡充电,子女在微信绑定银行卡后,老人便可轻松刷卡充电。



◀ 阳光逸墅小区建好的停车棚

孙晓静表示:“停车棚全部建成后,我们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比如在电梯内安装‘电动车进入电梯识别管控系统’,引导

业主不要将电动自行车推上楼充电。此外,还将为三轮、四轮电动车安装大功率充电设施,避免其占用电动自行车停车棚。”

记者手记

停车棚建好更要用好

从私拉电线、乱停乱放电动车,到集中充电、停车规范有序,阳光逸墅小区停车棚的建设,广受业主赞誉。

我国《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对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事项有明确要求,禁止在高层民用建筑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

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聊城市加快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建设实施方案》也指出,新建住宅小区要将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场所及设施规划建设作为前置条件,做到“同步设计、建设、验收”;老旧小区改造要统筹推进充电场所及设

施增改建工作;其他在建和已建成小区要利用公共空间增建改建,且确保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小区停车棚建设关乎民生福祉,各方要积极推进。但要使其发挥最大效用,不能“一建了之”,需关注业主是否愿意使用、管理维护是否到位

等问题。只有妥善解决这些问题,停车棚建设才能真正惠民利民。同时,这也离不开广大业主的支持与配合,如此,停车棚方能实现“善建善用”,小区管理才能更安全和谐、规范有序。



12月6日—7日,由聊城市武术协会、开发区社会事务部、开发区东城街道单光屯社区主办的单光屯社区八段锦教学培训活动启动。

启动仪式上,山东省太极名家咸隆堂讲授了健身气功基础理论知识。聊城市老体协太极拳专委会培训部部长李爱民及其他老师现场教授社区居民练习八段锦。

图为指导老师在带领居民练习八段锦。

本报记者 陈金路 摄

聊城晚报 公益广告

垃圾分类 从我做起

废纸、塑料、玻璃、金属和布料等适宜回收利用和资源化利用的生活废弃物

请投入可回收物垃圾箱

